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芜湖市繁昌区新建新平灌区工程勘测设计项目已由芜湖市繁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投资[2023]15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芜湖市繁昌区水务局，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性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芜湖市繁昌区水务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名称：芜湖市繁昌区新建新平灌区工程勘测设计项目

2.2招标项目编号：WH10GC2023SL2239

2.3标段划分：划分1个标段

2.4招标项目标段编号：WH10GC2023SL2239001

2.5建设地点：芜湖市繁昌区平铺镇境内

2.6建设内容及规模：工程总投资约28000万元，本项目将原有大有圩灌区及永庆圩灌区合并，新建新平中型灌区，项目位于芜湖市繁昌区东南部平铺镇境内，东部毗邻漳河，为自流和提水相结合的灌区。规划设计灌溉面积5.52万亩，涉及1个乡镇，13个行政村，3.2万人。设计（勘察）范围及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新建及修复灌区渠首工程、新建及修复骨干输配水及排水工程、新建及修复骨干渠（沟）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工程、新建及修复管护道路、用水量测及信息化设计等。服务内容：本勘测设计包括地质勘察、地形测量、可行性研究报告（含评审）、初步设计及概算（含评审）、施工图设计（含评审）及后期设计服务等。

2.7招标范围：可研、初设至施工图阶段的全过程勘察设计

2.8项目投资估算：28000万元

2.9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万元整（350.00万元）

2.10项目类别：服务

2.11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①和②的资质要求的独立法人：

①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或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2) 类似项目业绩：无

(3) 项目负责人资格：须具有水利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4)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3.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牵头方需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联合体单位总数（含牵头单位）不得超过2家。项目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其他联合体成员资质放联合体协议书后面，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网上报名。投标文件除联合体协议书需各成员盖章外，其他需签章或盖章处仅牵头人签章或盖章即可。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项目负责人、获奖，均以牵头人为准。

注：联合体协议书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最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3.3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3.4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5 不良行为记录要求：投标人须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不良行为记录以《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记录披露管理办法》要求，投标人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料：

未被市、县市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

曾被市、县市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投标截止日不在披露期内。

3.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1。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时间：2023年12月16日09时00分至投标截止时间。

4.2获取方式：

- 潜在投标人登录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查阅招标文件。
- 潜在投标人查阅招标文件后，如参与投标，请于获取时间内登录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 招标文件售价：0元。

(4)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节假日休息）拨打电子交易系统服务电话（非项目咨询）4009980000。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1月05日09时15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7.2开标地点：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详见开标区电子显示屏），投标人可以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无须现场参加开标。

8.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http://ggzy.ah.gov.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whsggzy.wuhu.gov.cn>）上发布。

10. 注意事项

10.1潜在投标人须登录芜湖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登录前须持有与芜湖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业务办事指南（市中心及分中心）服务指南。

10.2潜在投标人完成投标信息填写后方可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特别提醒：潜在投标人查阅招标文件后，如参与投标，则需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芜湖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完成投标信息的填写。

11. 联系方式

11.1 招标人

名称：芜湖市繁昌區水務局

地址：芜湖市繁昌區政務服務中心8樓

邮编：241200

联系人：章順

电话：18019508071

11.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安徽新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芜湖市灣沚區芜湖南路弋江綜合樓4樓

邮编：241000

联系人：黃澤家

电话：15655330586

11.3 电子交易系统

名称：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电话：0553-3121801、0553-5932710、4009980000

11.4 电子服务系统

名称：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

电话：0553-3121801、0553-5932710、4009980000

11.5 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窗口联系电话：0553-5932711；

咨询电话：0553-3121801，0553-5932710，400-998-0000（技术咨询）。

11.6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

名称：芜湖市繁昌區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址：芜湖市繁昌區政務服務中心6樓

电话：0553-7862379

12. 对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或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告第11条中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13. 投标保证金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请选择以下任何一家银行递交即可

开户单位：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芜湖南湖路支行

账号：1101801021000587877307272

开户单位：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芜湖分行金桥支行

账号：126301010400377840000000777

开户单位：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芜湖分行

账号：178248257162

开户单位：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新区支行

账号：6232811650000050884